

附件 4：2015 年厦门大学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工作进程表

| 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工作安排   | 负责部门/人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|
| 2014 年 11 月下旬               | 召开全校动员大会。  | 研究生院          |
| 2014 年 12 月初                | 研究生院组织国家留学基金委项目负责人宣讲。  | 研究生院          |
| 2014 年 12 月上旬               | 学院、研究院布置工作，制定选派计划和方案。  | 学院、研究院        |
| 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 月     | 研究生院、国际处参加各学院、研究院 2015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专题说明会。  | 学院、研究院        |
| 2015 年 1 月 15 日前            | 各申请人登陆研究生信息化管理平台首页，通过“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申请”一栏，填写相关信息，生成《厦门大学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申请表》，打印并提交至各学院、研究院。<br><br>学院、研究院确定预选候选人名单并提交研究生院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申请人<br>学院、研究院 |
| 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 4 日 | 攻读博士学位申请者按项目要求，结合导师或推荐专家现有科研合作渠道等方式展开对外联系，准备申请材料。<br><br>联合培养博士生申请者按项目要求，依托导师现有科研合作渠道等方式展开对外联系，准备申请材料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申请人           |
| 2015 年 3 月 1-4 日            | 申请人向所在院系提交申请材料。  | 申请人           |
| 2015 年 3 月 5-10 日           | 学院、研究院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，组织专家小组评审，出具推荐意见，产生推荐名单并公示；汇总并提交其它相关材料至研究生院，电子版发送至 liuyihong@xmu.edu.cn。<br><br>联合培养博士生和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两种类别，务必分别按推荐的优先顺序排序。 | 学院、研究院        |
| 2015 年 3 月 20-26 日          | 申请人登录国家留学基金委申报系统进行网上报名，提交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正式申请表和推荐意见表。   | 申请人           |
| 2015 年 3 月 25 日前            | 研究生院对各院系报送的申请人材料进行审核，召开学校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工作小组会议确定推荐名单。  | 研究生院          |
| 2015 年 4 月 2-9 日            | 研究生院对材料进行复核、公示，并报送留学基金委。   | 研究生院          |
| 2015 年 4-5 月                | 留学基金委组织专家评审，确定并公布录取名单。   | 国家留学基金委       |
| 2015 年 5-7 月                | 录取人员对外联系确认、申请和办理签证，办理校内派出手续。   | 国际处、录取人员      |
| 2015 年 7 月以后                | 录取人员陆续派出。  | 国际处、录取人员      |